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BLE CENTUR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2)

完成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金利豐證券**

本公司欣然宣布，配售協議之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故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完成，據此，本公司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向承配人配發及發行250,000,000股配售股份。

茲提述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配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司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本公司欣然宣布，配售協議之條件已獲達成，故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完成，據此，本公司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250,000,000股配售股份。

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承配人(為獨立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本身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倘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概無承配人(連同與其一致行動之人士)將因進行配售事項而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對股權架構之影響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及配售事項完成後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載列如下：

股東	緊接配售事項 完成前		配售事項 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Superb Smart Limited (附註1)	142,400,000	29.29%	142,400,000	19.34%
仁德資本有限公司(附註2)	2,944,000	0.61%	2,944,000	0.40%
承配人及其他公眾股東	<u>340,776,000</u>	<u>70.10%</u>	<u>590,776,000</u>	<u>80.26%</u>
總計	<u>486,120,000</u>	<u>100.00%</u>	<u>736,120,000</u>	<u>100.00%</u>

附註：

1. Superb Smart Limited由執行董事鄭菊花女士全資擁有。
2. 2,944,000股股份包括由執行董事鄭菊花女士實益持有之2,060,800股股份及由鄭菊花女士兒子劉海鵬先生持有之883,200股股份。
3. 上述百分比已湊整，故其總和未必等於100%。

承董事會命
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菊花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布日期，執行董事為鄭菊花女士及陳志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萬國梁先生、余伯仁先生及季志雄先生。